

114 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警察人員考試三等考試應試科目及考試日程表

類別 編號	日期	6月14日(星期六)			6月15日(星期日)				6月16日(星期一)								
	節次	第1節		第2節		第3節		第4節		第5節		第6節		第7節		第7節	
	時間 類別	預備 08:40	考試 09:00 11:00	預備 12:50	考試 13:00 15:00	預備 15:40	考試 15:50 16:50 17:50	預備 07:50	考試 08:00 10:00	預備 10:40	考試 10:50 12:50	預備 13:50	考試 14:00 16:00	預備 16:40	考試 16:50 18:50	預備 08:50	考試 09:00
501	行政警察人員	◎國文 (作文與測驗)		◎警察法規 (包括警察法、行政執行法、社會秩序維護法、警械使用條例、集會遊行法、警察職權行使法、公務人員行政中立法)		◎偵查法學 與犯罪偵查		◎警察情境 實務(包括警察法規、實務操作標準作業程序、人權保障與正當法律程序)		◎中華民國 憲法與警察 專業英文		◎警察學與 警察勤務		◎警察政策 與犯罪預防			
502	外事警察人員 (選試英語)	◎國文 (作文與測驗)		◎警察法規 (包括警察法、行政執行法、社會秩序維護法、警械使用條例、集會遊行法、警察職權行使法、公務人員行政中立法)		◎國際警察 合作與跨 國(境) 犯罪防制		◎警察情境 實務(包括警察法規、實務操作標準作業程序、人權保障與正當法律程序)		◎中華民國 憲法與警察 專業英文		外事警察學				外語口試 (英語)	
503	刑事警察人員	◎國文 (作文與測驗)		◎警察法規 (包括警察法、行政執行法、社會秩序維護法、警械使用條例、集會遊行法、警察職權行使法、公務人員行政中立法)		偵查法學		◎警察情境 實務(包括警察法規、實務操作標準作業程序、人權保障與正當法律程序)		◎中華民國 憲法與警察 專業英文		◎犯罪偵 查學		◎刑案現場 處理與刑事 鑑識			
504	公共安全人員	◎國文 (作文與測驗)		◎警察法規 (包括警察法、行政執行法、社會秩序維護法、警械使用條例、集會遊行法、警察職權行使法、公務人員行政中立法)		情報學		◎警察情境 實務(包括警察法規、實務操作標準作業程序、人權保障與正當法律程序)		◎中華民國 憲法與警察 專業英文		國土安全與 非傳統安全		◎國家安全 情報法制			
505	犯罪防治人員 預防組	◎國文 (作文與測驗)		◎警察法規 (包括警察法、行政執行法、社會秩序維護法、警械使用條例、集會遊行法、警察職權行使法、公務人員行政中立法)		◎犯罪學與 犯罪預防		◎警察情境 實務(包括警察法規、實務操作標準作業程序、人權保障與正當法律程序)		◎中華民國 憲法與警察 專業英文		諮商輔導與 婦幼保護		◎犯罪分析			

114 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警察人員考試三等考試應試科目及考試日程表

類別 編號	日期	6 月 14 日 (星期六)						6 月 15 日 (星期日)						6 月 16 日 (星期一)					
		節次		第 1 節		第 2 節		第 3 節		第 4 節		第 5 節		第 6 節		第 7 節		第 7 節	
		時間	預備	08 : 40	預備	12 : 50	預備	15 : 40	預備	07 : 50	預備	10 : 40	預備	13 : 50	預備	16 : 40	預備	08 : 50	
類別	考試		09 : 00 11 : 00	考試	13 : 00 15 : 00	考試	15 : 50 16 : 50 17 : 50	考試	08 : 00 10 : 00	考試	10 : 50 12 : 50	考試	14 : 00 16 : 00	考試	16 : 50 18 : 50	考試	09 : 00 		
510	國境警察人員	◎國文 (作文與測驗)	◎警察法規 (包括警察法、行政執行法、社會秩序維護法、警械使用條例、集會遊行法、警察職權行使法、公務人員行政中立法)	◎國境執法	◎警察情境實務 (包括警察法規、實務操作標準作業程序、人權保障與正當法律程序)	◎中華民國警察專業 ◎憲法與英文	◎國土安全與國境管理	◎移民情勢與政策分析											
511	水上警察人員	◎國文 (作文與測驗)	◎海巡法規 (包括國家安全法、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、海岸巡防法、海岸巡防機關器械使用條例、海關緝私條例、中華民國領海及鄰接區法、中華民國專屬經濟海域及大陸礁層法、海洋污染防治法、行政執行法、公務人員行政中立法)	◎海上犯罪偵查法學	◎水上警察情境實務 (包括海巡法規、實務操作標準作業程序、人權保障與正當法律程序)	◎中華民國水上警察專業 ◎憲法與英文	◎國際海洋法	◎水上警察學											
512	警察法制人員	◎國文 (作文與測驗)	◎警察法規 (包括警察法、行政執行法、社會秩序維護法、警械使用條例、集會遊行法、警察職權行使法、公務人員行政中立法)	◎偵查法學與刑事司法作業	◎警察情境實務 (包括警察法規、實務操作標準作業程序、人權保障與正當法律程序)	◎中華民國警察專業 ◎憲法與英文	◎行政法與警察行政違規調查處作業	◎警察法制作業											
513	行政管理人員	◎國文 (作文與測驗)	◎警察法規 (包括警察法、行政執行法、社會秩序維護法、警械使用條例、集會遊行法、警察職權行使法、公務人員行政中立法)	◎警察組織與事務管理	◎警察情境實務 (包括警察法規、實務操作標準作業程序、人權保障與正當法律程序)	◎中華民國警察專業 ◎憲法與英文	◎警察危機應變與安全管理	◎警察人事行政與法制											

附
註

- 一、6月14日上午8時40分至9時，講解有關考試注意事項，應考人須於8時40分以前進場就座，聽取講解及說明；6月15日上午第4節考試開始時間為8時（7時50分預備），請應考人特別留意。
- 二、外事警察人員第7節「外語口試」採個別口試方式，於6月16日全日分組舉行。外語口試之分組報到時間、地點及口試時間、地點，於6月15日下午另行於試區公布，應考人應先行查明，並依規定時間報到。
- 三、科目前端有「※」符號者，採全部測驗式試題；科目前端有「◎」符號者，採申論式及測驗式之混合式試題，「國文」之「作文」採申論式試題，「測驗」採測驗式試題；其餘未註記者皆採申論式試題。
- 四、採全部測驗式試題之科目，考試時間為1小時，其餘科目考試時間均為2小時。

114 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警察人員考試四等考試應試科目及考試日程表

類別 編號	日期 節次 時間 類別	6月14日(星期六)						6月15日(星期日)					
		第1節		第2節		第3節		第4節		第5節		第6節	
		預備	08:40	預備	12:50	預備	15:10	預備	07:50	預備	10:10	預備	12:50
		考試	09:00 11:00	考試	13:00 14:00 14:30	考試	15:20 16:20 16:50	考試	08:00 09:30	考試	10:20 11:20	考試	13:00 14:30
601	行政警察人員	◎國文 (作文與測驗)		◎警察法規概要 (包括警察法、行政 執行法、社會秩序維 護法、警械使用條例、 集會遊行法、警察職 權行使法、公務人員 行政中立法)		※犯罪偵查 概要		◎警察情境實務 概要(包括警察法 規、實務操作標準作 業程序、人權保障與 正當法律程序)		※中華民國 憲法與警 察專業英 文		◎警察勤務 概要	
602	消防警察人員	◎國文 (作文與測驗)		◎消防與災害防 救法規概要(包括 消防法及施行細則、 災害防救法及施行細 則、爆竹煙火管理條 例及施行細則、公共 危險物品及可燃性高 壓氣體製造儲存處理 場所設置標準暨安全 管理辦法、緊急救護 辦法、緊急醫療救護 法及施行細則)		消防器材構 造與使用		◎消防警察情境 實務概要(包括消 防法規、實務操作標 準作業程序、人權保 障與正當法律程序)		※中華民國 憲法與消 防警察專 業英文		消防安全設 備概要	
603	交通警察人員	◎國文 (作文與測驗)		◎警察法規概要 (包括警察法、行政 執行法、社會秩序維 護法、警械使用條例、 集會遊行法、警察職 權行使法、公務人員 行政中立法)		※犯罪偵查 概要		◎警察情境實務 概要(包括警察法 規、實務操作標準作 業程序、人權保障與 正當法律程序)		※中華民國 憲法與警 察專業英 文		交通警察法規 概要(包括道路 交通管理處罰條例 及其相關法令)	
604	水上警察人員 輪機組	◎國文 (作文與測驗)		※海巡法規概要 (包括國家安全法、 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 人民關係條例、海岸 巡防法、海岸巡防機 關器械使用條例、海 關緝私條例、中華民 國領海及鄰接區法、 懲治走私條例、中華 民國專屬經濟海域及 大陸礁層法、海洋污 染防治法、公務人員 行政中立法)		輪機學概要		◎水上警察情境 實務概要(包括海 巡法規、實務操作標 準作業程序、人權保 障與正當法律程序)		※中華民國 憲法與水 上警察專 業英文		國際海洋法 概要	

114 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警察人員考試四等考試應試科目及考試日程表

類別 編號	日期	6 月 14 日 (星期六)						6 月 15 日 (星期日)					
	節次	第 1 節		第 2 節		第 3 節		第 4 節		第 5 節		第 6 節	
	時間	預備	08 : 40	預備	12 : 50	預備	15 : 10	預備	07 : 50	預備	10 : 10	預備	12 : 50
	類別	考試	09 : 00 11 : 00	考試	13 : 00 14 : 00 14 : 30	考試	15 : 20 16 : 20 16 : 50	考試	08 : 00 09 : 30	考試	10 : 20 11 : 20	考試	13 : 00 14 : 30
605	水上警察人員 航 海 組	◎國 文 (作文與測驗)	※海巡法規概要 (包括國家安全法、 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 人民關係條例、海岸 巡防法、海岸巡防機 關器械使用條例、海 關緝私條例、中華民 國領海及鄰接區法、 懲治走私條例、中華 民國專屬經濟海域及 大陸礁層法、海洋污 染防治法、公務人員 行政中立法)			航海學概要	◎水上警察情境 實務概要(包括海 巡法規、實務操作標 準作業程序、人權保 障與正當法律程序)		※中華民國 憲法與水上 警察專業英 文		國際海洋法 概要		
附註	<p>一、6 月 14 日上午 8 時 40 分至 9 時，講解有關考試注意事項，應考人須於 8 時 40 分以前進場就座，聽取講解及說明；6 月 15 日上午第 4 節考試開始時間為 8 時 (7 時 50 分預備)，請應考人特別留意。</p> <p>二、科目前端有「※」符號者，採全部測驗式試題；科目前端有「◎」符號者，採申論式及測驗式之混合式試題，「國文」之「作文」採申論式試題，「測驗」採測驗式試題；其餘未註記者皆採申論式試題。</p> <p>三、採全部測驗式試題之科目，考試時間為 1 小時，「國文」考試時間為 2 小時，其餘科目考試時間均為 1 小時 30 分。</p>												